

# 停止迫害 SOS 释放无辜

## 立即释放大法弟子张洪英、张家霜、吕涛

2007年7月17日四川省米易县法院在看守所秘密对吕涛、张洪英、张家霜判刑，吕涛被判刑5年，张洪英被判刑4年半，张家霜被判刑3年半。米易610系统做贼心虚，连家属都没敢通知。

米易县法院曾经对大法弟子们进行了两次庭审，两次的庭审，法官当庭宣读的证据完全是造假，在庭上大法弟子不承认是犯罪，张洪英说：发真相资料是告诉人们“善恶有报”的真相，法轮功真相是启发人的善念，不是枪炮、原子弹。吕涛说：法轮功是教人修“真善忍”，我原来得了肺结核炼功后好了，在单位连续三年先进。

法庭当时以休庭结束。事过一月，现在却秘密非法判刑。

**参与迫害的主要责任人：**周开琼：法院刑庭副院长，主办法轮功案件的法官，办公室电话：0812 8171749；朱正富：检察院公诉科副科长，主办法轮功案件的，办公室电话：0812 8177937；王永祥：米易政法委书记兼610头目；杨梓华、周林等：米易国保大队。

**法轮功学员修炼“真善忍”做好人，于社会有百利而无一害。中共用造谣宣传煽动民众对法轮功的仇恨，为其镇压制造理由。诚望米易的父老乡亲给予关注，了解真相，主持公道，共同制止迫害，护卫人类共同的良知、道义和尊严。**



**正告** 朗朗乾坤，善恶已明，孰正孰邪，历史已证。再劝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恶人，不要一叶障目继续充当恶党的打手，不要在天灭中共的时刻成为恶党的殉葬品。自《九评共产党》问世以来，至2007年7月30日已超过2426万中国民众在海外大纪元网站声明退出中共党、团、队，其中包括中共党政军高层内的党员。恶党政权正在土崩瓦解。“善恶有报”是天理，赶紧悬崖勒马，停止罪恶行为，将功补过。